

免费限投：即墨杯-第 18 届中国好创意大赛简章

大赛简介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英文名称：**China creative challenges contest**，简称**3C 大赛**或“**中国创意挑战大赛**”，是**入选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发布的《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赛项，也是我国**第一个**以数字艺术设计、数字创意及数字媒体、数字技术创新领域各专业综合类规模大、跨学科、多专业、参与院校多、影响广泛的权威赛事。大赛旨在落实国家数字创意产业远景规划，转化高等院校原创知识产权，深度挖掘、选拔和推广中国创意界的精英人才和优秀作品；赛事一直在引领着学科发展、推动专业建设、已经成为高校艺术创意领域的风向标。合作的政府与企业有：江阴市、三亚市、海南省（连续冠名三届）、葫芦岛市、TCL 集团（连续冠名 2 届），创维集团（连续冠名三届），企企公司、还有专项赛道的国际企业，迪士尼公司（阿凡达海报设计）、以及茂昌眼镜、大白兔奶糖、上海咖啡等国内老字号企业。第 18 届大赛，由青岛即墨区城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冠名为“**即墨杯**”。

[参赛管理员申请表 | 第 18 届中国好创意大赛](#)

(*备注：本届大赛开始，所有参赛作品提交、审核都将在官网上进行，需要院系管理员（以二级学院为单位进行申请）对本学院作品统一进行管理，再统一提交到分赛区）

赛事宗旨

鼓励原创，激发创新思维，展示数字艺术与科技创新最新成果，传播数字艺术设计、数字科技创新和产学研融合的最新理念。

大赛主题

创艺、创新、创产、创界

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

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

承办单位：

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数字影像创意工作委员会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影视传媒专业委员会

协办单位：

青岛即墨区城市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世博华创国际产教融合园

组织实施：

青岛大想华创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支持单位：

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空间显示分会

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智能交互技术工作委员会

中国好创意大赛法律顾问：

北京同钧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雯雯

电话：13601396942

★大赛设立**组委会秘书处**，负责大赛各项日常工作；

★大赛设立**省赛、国赛组委会与专家评审委员会**，负责大赛作品评审工作；

★大赛设立**监督委员会**，负责推进大赛公平、公正、公开原则；负责对赛事组织、参赛项目评审监督、投诉、申诉复评、协办单位相关工作等进行监督，对违反大赛纪律行为予以处理；

★大赛设立**国赛学术委员会**，引领赛事推动高校学科发展，提升专业建设，深度挖掘对人才的培养；

★大赛设立**产业委员会（投资委员会）**，负责创意成果的产业转化；

★大赛以省为单位，在全国设立**普通高校分赛区和高等职业院校分赛区**（[点击进入《分赛区一览表》](#)），各省分赛区设立组委会及专家评审委员会，负责本省大赛的组织实施工作，以及省赛作品推优、评审等。

投诉原则与申请复评机制

(逐级申请复评制)

1、投诉原则

(1) 在大赛获奖作品公示（正式获奖名单发布一个月后，发布公示平台）之日起 15 日内，组委会只接受对本人作品进行剽窃，模仿，抄袭等行为进行受理。

(2) 请将本人原创的作品和学校出具的原创证明材料以及身份证复印件，电话，指导教师及指导教师电话等信息打包发大赛组委会邮箱：

244076813@qq.com

(3) 大赛组委会不接受匿名或与上述无关的投诉。

2、提请复评注意事项

A、复评资格

- (1) 申请复评的作品必须为本届大赛投稿作品
- (2) 在本届大赛官网报名并投稿成功的作品
- (3) 未获奖的作品先申请省赛复评，省赛获奖的作品，申请国赛复评。

B、复评流程

(1) 大赛获奖作品正式公示之日起 15 日内申请复评有效

(2) 请将申请复评作品信息与作品打包单独发送至大赛组委会邮箱：

244076813@qq.com，并注明申请复评省赛还是国赛，哪个类别（如：漫画插画类）的哪个奖项（如：一等奖）

(3) 大赛组委会将重新聘请该类别具有影响力的三位专家组成评议组

(4) 评议组对该类别对应奖项（省赛或国赛）等级的所有获奖作品（如：漫画插画类一等奖）质量进行评价，得出平均分。

C、复评原则

- (1) 一件作品只能对应申请省赛或国赛复评一个奖项级别（如：一等奖）
- (2) 一件作品只有一次申请复评机会
- (3) 如复评一等奖没有成功，再改为二等奖或三等奖，不予受理。
- (4) 复评费用 9000 元

D、复评结果

- (1) 评议组对申请复评的作品进行打分，超过或等于该类别对应奖项等级作品的平均分，即为复评成功。
- (2) 复评成功的作品**全额退还复评费用**，组委会不承担其他连带责任。
- (3) 组委会将对申请复评成功的作品，重新发布获奖通知，并补发获奖证书。
- (4) 复评失败的作品，复评费用不予退还。

备注：复评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征稿对象

- 1、**学生单元**：在校学生（包括普通高校、高等职业院校）。
- 2、**教师单元**：在校教师。

作品要求

- (一)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二) 作品题材没有特定要求的，不限主题，但须具有转化、应用的潜力和价值。

大赛相关平台

请在大赛官网 <https://www.cdec.org.cn>，统一报名与上传作品。获奖名单公示期为一周（如组委会统计信息有误，可勘误，非组委会工作失误，大赛获奖信息将按原始报名信息录入，不再做添加减少作者和指导老师等信息的修正，报名信息在截稿前登录自己账号可修正，截稿后一律不得再进行更正）。

咨询方式

- (一) 大赛人工咨询：周老师 电话：010-89576608 18513190168

(请于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7:30 拨打咨询)

- (二) 合作电话：曹副秘书长 13520205849

类别设置

(本届大赛共设 23 个投稿类别，每个二级学院（系），每个类别最多投稿 20 件作品)。

***各类别具体要求，点击对应分类查看**

[▶即墨文创类](#)

[▶视觉传达类](#)

▶空间设计类	▶动画影片类
▶社会创新类	▶数字摄影类
▶服装服饰类	▶思辨艺术类
▶8K 影像类	▶课创转化类
▶创新创意产品类	▶漫画插画类
▶短视频类	▶交叉学科类
▶交通艺术设计类	▶中国风传统文化类
▶乡村振兴类	▶人工智能生成艺术类
▶课程思政类	▶创新创业类
▶学术论文类	▶红色主题类
▶教材教辅类 (仅限教师投稿)	

提交要求

- 1、自行以视频的方式录制 2-3 分钟左右作品创意说明（不要提及学校，作者及点评专家名字）、作品内涵、所表达的思想、传递给公众的价值理念等，有专家点评更佳。
- 2、作品上请勿出现学校、作者、指导老师等信息；
- 3、无论是学生组，还是教师组，最多不能超过 2 个合作院校；
- 4、作品名字只能使用中文，且不能超过 20 个汉字；
- 5、同一个作品，只能提交到一个类别，如果投两个或以上类别并获奖，组委会将取消这个作品的全部奖项。

作品格式要求

- 1、静态作品格式要求：所有图片类作品以电子图片形式提交，手绘、计算机绘图均可，图片为 JPG 或者 GIF 格式，计算机绘图要求 RGB 色彩模式、分辨率 300dpi，图片大小不超过 10M，尺寸和张数不限；
- 2、动态作品格式要求：MP4 格式，清晰度要求：1080P (1920*1080) ，编码格式：H.264，配备中文字幕；4 张作品截图、如果其他格式在评奖时无法打开，视为无效作品；
- 3、交互、VR、APP 格式要求：300 字以下作品说明，10 分钟以内高保真文件和可交互的 demo，4 张作品截图。其中全景 vr 同时提交 360 度全景视频文件，实时渲染 vr 提交可执行文件（可执行文件需合成为压缩文件进行上传，压缩格为 zip）。

交叉评奖

各赛区在省赛评奖的时候，每个类别必须有外省专家参与打分。

大赛赛制

大赛主要采用**校级筛选、省级推优、全国评比**的三级赛制（教师单元作品无需学校组织，直接进入全国评比环节）。校级筛选由指导老师把关报送。省级推优由分赛区组委会组织分赛区专家委员会专家，对作品进行优选，并按比例报送国赛，剩余优选作品，直接按成绩出具省赛获奖名单，并公示一周后正式发布。全国总决赛由国赛组委会组织全国权威专家，对各省推优作品（各赛区按比例报送国赛

的所有作品，最低获得国赛三等奖) 进行打分评审后出具国赛获奖名单，获奖名单公示一周后，正式发布。

●学生获奖：

- 1.此奖项全部采用专家打分制度。
- 2.获得国赛的作品，不能再参与省赛评奖。大赛组委会章程明确规定，国赛三等奖，高于省赛一等奖。
- 3.省赛可以设立优秀奖，优秀奖数量不能高于各组别总数量的 1%。

●教师获奖：

教师不能在学生单元投稿。

●优秀指导教师获奖：

国赛：指导的作品获得国赛一等奖、二等奖的教师。

省赛：指导的作品获得国赛三等奖的教师。

(*请提醒学生：在网站上提交报名信息时，一定填写指导教师姓名，且不要有错别字)。

●**高质量专业奖：**一个学校在同一个类别里获得二个（含二个）以上一等奖数量的二级学院（系）。

●**突出贡献奖**：为大赛宣讲超过三所院校（和他人不重复）的老师（包括线上宣讲）。

（宣讲 PPT 可加微信 18513190168 索取，线下宣讲需有宣讲照片或者新闻报道，线上宣讲请提前告知国赛组委会，组委会派人进行现场协助、答疑）

●**特别贡献奖**：对赛区给予大力支持的相关老师。

●**志愿者奖**：对大赛工作给予特别支持的学生，由分赛区推荐。

作品提交截止时间

全国分赛区作品投稿统一截止时间如下，不得提前：

➤**报名及截稿时间**：2023 年 1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17:00 止（截止后关闭上传通道）；

➤**院校审核截止时间**：2024 年 7 月 6 日 17:00（截止后关闭审核通道）；

➤**最终获奖名单公布**：2024 年 8 月 25 日之前。

*请各赛区投稿院校或个人，不要集中在最后几天提交，避免网站拥堵。

参赛注意事项

(一) 作品不得包含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内容，不得包含涉及与性别、宗教相关的歧视性内容，不得侵犯他人隐私，如由此引起的相关法律后果均由参赛者承担；

(二) 作品必须为原创，集体创作作品参赛需征得主创人员的同意。参赛者提交的作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的任何著作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共道德习俗。凡涉及抄袭、剽窃、损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等行为，参赛者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主办单位及组委会无关，并且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教育部对学术造假一票否决制，如作品涉嫌造假，所在学院将受到严重批评，学科、专业、科研等，均会受到影响，请不要为母校带来负面影响) (中国好创意大赛法律顾问：北京同钧律师事务所，律师：马雯雯，电话：13601396942)；

(三) 参赛作品必须是赛程内创作的作品；

(四) 以上问题组委会接到实名举报，有抄袭、侵权或其他不当行为证据后，将取消入围资格；若为获奖作品，则追回颁发的获奖证书。对赛事造成恶劣影响的，大赛组委会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 组委会对大赛提交的作品，有进行学术交流、商展、宣传、使用、推广、产业转化代理等权利；

(六) 大赛组委会拥有赛事最终解释权。

三维数字化技术应用能力认证

全国三维数字化技术应用能力认证体系是国家制造业信息化培训中心,面向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相关学生、教师及在职人员推出的**数字化技术应用能力认证**的工程师资格认证体系。针对高等院校**艺术设计、数字艺术、数字媒体**等相关专业的考试认证工作,委托中国好创意大赛组委会全权负责培训认证推广等工作。

(一) 证书样式:

1. 学生证书样本



2. 师资资格证书样本



3. 基地授权牌匾制式



(二) 建点合作联系人:

联系人: 黄润

电 话: 13716041975 (微信同号)

邮 箱: 13716041975@163.com